

# 快速行動 計劃

SM



# 快速行動計劃

1. 簡介
2. 計劃適合哪類型企業
3. 經濟效益
4. 好處
5. 成功登記產品
6. 計劃登記和「香港海關」檢控記錄
7. 登記第一步驟：版權文件
8. 登記第二步驟：審核和審批
9. 費用
10. 認可律師
11. 報章報導

## 1. 簡介

透過「香港政府」的宣傳和新聞報導，企業對「快速行動計劃」這個名稱應不再陌生。對那些著重產品設計的企業來說，「快速行動計劃」是一個在展覽會上有效打擊侵權產品的方法。

而且累積了多年在展覽會上打擊侵權活動的經驗後，「香港海關」夥同「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綫」進行周詳的計劃和成立了「快速行動計劃」。現在，企業透過「快速行動計劃」可在短短四天的展覽會上以既經濟、快捷又嚴厲的方法有效地打擊兜售侵權產品的參展商和負責人。

透過刑事檢控，被捕的參展商和負責人可能會被「香港政府」刑事檢控。若果定罪，參展商和負責人不單止蒙上刑事罪行記錄在案那麼簡單，而且負責人還可能被判入獄。



## 2. 計劃適合哪類型企業

每年，企業均開發不同類形和不同類別的新產品。受市場歡迎的新產品往往便是被抄襲的對象。在展覽會中有些參展商更公然展示侵權產品。企業便需要「快速行動計劃」的協助打擊展示侵權產品的參展商。

新產品的設計只要有原創性，便可在「快速行動計劃」申請登記。如果在展覽會發現侵權產品，企業便可向「香港海關」即時舉報。

在香港，從事新穎產品設計的行業，其中包括玩具、禮品、電器、家俱、珠寶、鐘錶和包裝等等。對這些行業的企業來說，「快速行動計劃」尤為適用。



即使企業是產品的香港代理人，他們亦可為產品在「快速行動計劃」申請登記。當侵權出現時，無論是產品原創人或產品的代理人都可向「香港海關」舉報侵權行為。

### 3. 經濟效益

在短短三、四天的展覽會上打擊侵權活動，「快速行動計劃」比委託律師以民事訴訟來打擊侵權人活動更經濟更有效率。



只要企業的投訴被「香港海關」接納，便衣關員便會即時進行偵查、充公侵權產品和逮捕參展商的負責人。以上偵查、充公和逮捕工作會在投訴被接納24小時內進行。如果證據確鑿，「香港政府」會起訴參展商和其負責人。

因為「香港政府」起訴屬於刑事程序，被成功起訴的參展商和負責人均要負上刑事責任記錄。企業更不須要為「香港政府」的刑事程序支付任何費用。



企業只須繳納指定的產品登記費用和全力協助「香港海關」，便可透過「快速行動計劃」有效地打擊在展覽會上的侵權活動。

## 4. 好處

參與「快速行動計劃」的企業可於以下的展覽會中向駐場的關員舉報有關的侵權行為：-

- 香港玩具展
- 香港國際珠寶展
- 香港春季電子產品展
- 香港禮品及贈品展
- 香港鐘表展
- 香港秋季電子產品展
- 香港家庭用品展
- 香港夏季禮品、家庭用品及玩具展
- 亞洲展覽盛事Mega Show
- 亞洲贈品及家居用品展
- 亞洲電子及零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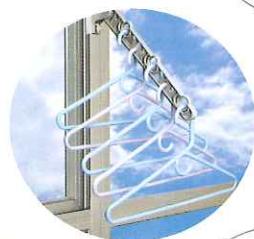


「香港海關」會在舉報立案後24小時內執行檢察行動，其中包括派遣便衣關員親自調查涉案的侵權活動、逮捕參展商負責人、搜羅侵權產品。對其它展覽會和展覽會以外的侵權行為，「香港海關」一樣會盡力協助企業打擊侵權活動。企業可透過於「快速行動計劃」登記好的版權文件向設於九龍灣宏天廣場9樓的「香港海關」辦事處直接舉報。

## 5. 成功登記產品

登記於「快速行動計劃」內的產品包括以下類型產品(未完全涵蓋)：

- 玩具恐龍
- 企燈
- 遙控飛機
- 多工能筆
- 耳環
- 頸飾
- 介指
- 鑽石
- 手錶
- 禮物盒
- 玩具鴨
- 手電筒
- 嬰兒玩具
- 收音機
- 匙扣
- LED燈
- 多工能鐘
- 廚房用品
- 玩具機器人



## 6. 計劃登記和「香港海關」檢控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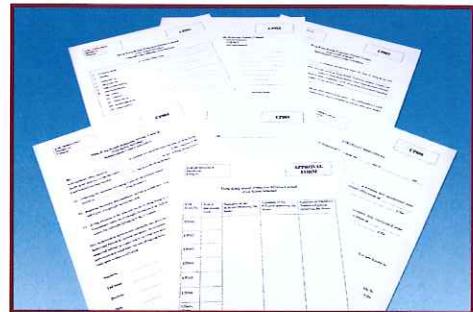
產品登記數目 (直至2009年8月底)	超過1,000件
企業參加數目	超過80家企業
「香港海關」偵查、逮捕和 檢控侵權者數目	272個

## 7. 登記第一步驟：版權文件

參加「快速行動計劃」的第一步驟是為產品制作所需要的版權文件。

根據「快速行動計劃」於2009年6月發出的指引，登記所需要的版權文件包括以下6項：

- (一) 版權人資料 (CP001)
- (二) 版權資料文件 (CP002)
- (三) 委託授權書 (CP003)
- (四) 驗證授權書 (CP004)
- (五) 確認版權宣誓書 (CP005)
- (六) 版權轉讓書 (CP006)



視乎企業的個別須要，於「快速行動計劃」登記的文件可以更多。

制作以上的版權文件，企業必須委託「快速行動計劃」認可的律師辦理。「快速行動計劃」認可的每一位律師均曾進修過「快速行動計劃」指定的課程和擁有相關的資格和經驗。

企業制作好以上版權文件後，便可以遞交版權文件給「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進行登記。

## 8. 登記第二步驟：審批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是「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線」的秘書機構，同時亦是儲存「快速行動計劃」版權文件的重要地方。

企業遞交的版權文件必須經過以下二重審核和審批才能成功登記於「快速行動計劃」內：-



由「快速行動計劃」常務法律顧問  
(必需是「香港律師會」執業律師)  
審核和簽署確認



由「香港生產力促進局」主席  
(或其代表) 審批和簽署確認

在確認後，版權文件便會進行電腦化，其影像文件便會儲存於「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的資料庫內。之後，原稿的版權文件連同「快速行動計劃」登記號碼便交回企業保存。

## 9. 費用

要在「快速行動計劃」內成功登記版權文件，企業須要注意以下3項費用：

首先，要成為「快速行動計劃」的會員，企業必須向「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線」繳交以下2項費用：

- 一次性的會費HK\$3,000
- 每年繳付會員年費HK\$1,000

其次，為制作版權文件，企業必須委託「快速行動計劃」認可律師辦理。辦理版權文件的律師費用則由企業與認可律師自行協商和釐訂。

最后，登記每件產品所須的一次性費用為HK\$500。

## 11. 報章報導

# 海關在香港電子產品展開展快速行動計劃

二〇〇六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五）

2006年7月10日，「快速行動計劃」（以下簡稱「計劃」）推出實行。

10月13日，海關與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線（以下簡稱「陣線」）在香港電子產品展中第一次開展「快速行動計劃」，這也是海關首次在大型展覽會實施該「計劃」。

根據「計劃」，「陣線」會員在參展前會預先向「陣線」提供其產品的版權或商標的資料並由「陣線」保存。同時，「陣線」秘書處將在展會中設立攤位，並由海關派出一名督察駐守在此攤位。當參展商懷疑有侵權活動發生並向「陣線」舉報時，海關人員可以根據之前保存的資料迅速核實和跟進，並在二十四小時內採取迅速的執法行動。

版權及商標調查科高級監督何繼開說：品牌持有人要把產品拓展至內地和國際市場，參加展覽會是其中一項最有效方法。每年香港舉行約八十多個大型展覽。由於展覽一般只舉行數天，海關迅速處理有關侵權個案，能更有效打擊侵權活動。香港的展覽侵權情況並不嚴重，而大部分參展商均奉公守法。實施該「計劃」能有效阻止侵權活動，加強保護知識產權。

現時，為了快速實行「計劃」，更有效打擊侵權活動，海關已實施以下措施，加快偵查：

（一）設立「專」線：海關與「陣線」設立了電腦系統專用渠道，方便交換有關「陣線」成員產品的版權或商標資料。

（二）設立「專」案：海關設立了專案小組，專責處理展覽期間侵權的舉報。

（三）設立「專」隊：專隊人員準備就緒，把不法分子繩之於法。

根據《商品說明條例》，任何人士觸犯《商品說明條例》，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監禁5年及罰款50萬元。

從2006年至今，海關共處理了十宗涉及展覽會活動中侵權的案件，拘捕十一人。而在2005年，海關共處理九宗同類案件，拘捕九人。

# 海關在玩具展繼續實施快速行動計劃

二〇〇六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六）

10月20日，香港海關與工商品牌保護陣線（以下簡稱「陣線」）在香港會議展覽中心舉行的「第十五屆香港國際玩具及禮品展」暨「第十四屆亞洲贈品及家居用品展」中第二次實施「快速行動計劃」（計劃）。

據海關助理關長譚耀強在10月21日說：海關在10月13至16日的「香港電子產品展」中首次實施計劃，偵破4宗個案並拘捕4人。在被拘捕的4人中，其中3人已被定罪，各判處監禁2年，緩刑24個月及罰款2,500元至5,000元不等。

而此次在10月20日玩具及禮品展覽會中，海關人員偵破1宗玩具侵權案，拘捕了1人。

那麼為何海關可以取得如此成績呢？

原來根據「計劃」，「陣線」會員在參展前會預先向「陣線」提供其產品的版權或商標的資料並由「陣線」保存。同時，「陣線」秘書處將在展會中設立攤位，並由海關派出一名督察駐守在此攤位。當參展商懷疑有侵權活動

發生並向「陣線」舉報時，海關人員可以根據之前保存的資料迅速核實和跟進，並在二十四小時內採取迅速的執法行動。

譚耀強還說：由於展覽一般只舉行數天，海關迅速處理有關侵權個案，能更有效打擊侵權活動。香港的展覽侵權情況並不嚴重，而大部分參展商均奉公守法。實施該計劃能有效阻止侵權活動，加強保護知識產權。

現時，為了快速實行「計劃」，更有效打擊侵權活動，海關已實施以下措施，加快偵查：

- (一) 設立「專」線：海關與「陣線」設立了電腦系統專用渠道，方便交換有關「陣線」成員產品的版權或商標資料。
- (二) 設立「專」案：海關設立了專案小組，專責處理展覽期間侵權的舉報。
- (三) 設立「專」隊：專隊人員準備就緒，把不法分子繩之於法。

根據《商品說明條例》，任何人士觸犯《商品說明條例》，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監禁5年及罰款50萬元。

## 海關與「陣線」在二〇〇七年進一步 在大型展覽推行「快速行動計劃」

香港海關與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線（「陣線」）在二零零七年中將進一步在大型展覽會推展「快速行動計劃」，打擊侵權活動，保護知識產權。這些大型展覽會包括1月舉行的「香港國際玩具展2007」和3月舉行的「香港國際珠寶展2007」。

海關關長湯顯明、助理關長譚耀強於12月11日與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線主席陸地、代主席陳秩龍及其他主要成員會面，討論2007年的合作計劃。出席此次會議的還有香港貿易發展局、亞洲國際博覽館、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陣線」的多個代表及多家籌辦大型展覽的

機構。

自從「計劃」推出後，根據「計劃」，「陣線」會員在參展前就預先向「陣線」提前提供其產品的版權或商標的資料並由「陣線」保存。而海關則派出了一名督察駐守在由「陣線」秘書處在展會中設立的攤位中。當參展商懷疑有侵權活動發生並向「陣線」舉報時，海關人員可以根據之前保存的資料迅速核實和跟進，並在二十四小時內採取迅速的執法行動，提升調查效率。

湯關長說：香港海關與「陣線」在短時間內成立並迅速落實「快速行動計劃」，更在兩次大型展覽會中取得成果，實在令人鼓舞。我們深信在彼此的緊密合作下，展覽會侵權活動將繼續受到遏止，並更彰顯香港保護知識產權的決心。

海關在10月13日至16日的「香港電子產品展」和10月20日至23日的「第十五屆香港國際玩具及禮品展」暨「第十四屆亞洲贈品及家居用品展」中實施該計劃，並成功偵破5宗侵權個案，拘捕5人，其中4人已被定罪，定罪，各判處監禁2個月，緩刑24個月及罰款2,500元至5,000元不等。



「陣線」主席（右）頒贈紀念牌匾予海關關長湯顯明，感謝香港海關在打擊侵權展會侵權活動方面取得的成績。

---

# 海關快速行動在玩具展 偵破十二侵權案

二〇〇七年一月十二日

2007年1月8日至11日，在「香港國際玩具展2007」中，香港海關與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線（「陣線」）施行「快速行動計劃」並取得一定的成績：香港海關偵破12宗侵權案件，拘捕13人，檢獲價值約9,400元的侵權玩具產品。這也是海關與（「陣線」）第三次在大型展覽中開展「快速行動計劃」。

1月12日，海關版權及商標調查（行動）課監督鄭毅文說：在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線全力支持下，海關得以提升針對侵權的執法行動。雙方的緊密合作，有效打擊那些企圖利用展覽期短暫這因素的違法者。

他補充說：「大部分參展商均奉公守法，而在香港舉行的展覽會中海關發現侵權的情況並不嚴重。我們

相信愈來愈多「陣線」的會員在參展前預先向「陣線」提供其產品的版權或商標的資料，以供備存。所以在展覽期間，一旦發生懷疑侵權活動時，海關人員可以根據業界備存的資料迅速核實和跟進。」

根據《版權條例》，任何人士觸犯《版權條例》，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監禁4年及每件侵權物品罰款5萬元。

# 海關經快速行動在珠寶展偵破侵權案件

二〇〇七年三月九日

海關在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線的全力支持下，透過「快速行動計劃」能夠迅速的開展行動，有效的打擊並遏制侵權活動。

今年3月8日在香港國際珠寶展中，海關便透過「快速行動計劃」偵破了兩宗侵權案件。

在該案件中，海關共檢獲四個侵犯版權的手表禮盒，並逮捕了兩名涉案人員（一名董事和一名市務職員）。據調查，該侵權產品的售價為350元，僅為正貨價的三分之一。而涉案人員則分屬於兩間本地公司，海關在其展覽攤位上檢獲了兩個侵犯版權設計的手表禮盒，之後又在其位於荃灣的辦公室檢獲另外兩個侵權產品。

在「快速行動計劃」中，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線的成員在參展前就會預先向陣線提供其產品的版權或商標的資料，以供備存。一旦在展覽期間發生懷疑侵權活動時，海關人員便可根據業界備存的資料迅速（24小時內）核實

和跟進。在此次珠寶展中，海關就是在接到陣線會員的投訴後，迅速開展行動，檢獲侵權產品的。

根據香港《版權條例》法例，任何人士觸犯《版權條例》，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監禁4年及每件侵權物品罰款5萬元。

而自從推行「計劃」以來，展覽會侵權個案一直在下降，除了以上兩宗侵權個案，在過去三個大型展覽會中海關共處理了16宗侵權個案。

# 海關關長袁銘輝出席 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線

二〇〇八年二月二十七日

海關關長袁銘輝在2008年2月27日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線第二屆就職典禮上致辭，在致辭中，他闡述了為何要保護知識產權，以及為保護知識產權提供一個有效的法律環境的重要性。

近年來，隨著經濟轉型，香港金融及服務業發展迅速，但傳統工業仍然是香港經濟重要的一環。而作為珠三角工廠的主要後勤基地，大多數香港企業仍將管理、財務、市場推廣與及產品的研發、設計等服務留在香港。因此，為了給香港制造更多的財富和更多就業機會，讓香港公司繼續將這些高增值的服務保留在香港，就必須多加利用在市場推廣及產品研發的優勢，進一步發展創意產業。而要做到這一點，就必須要有一個有效保護知識產權的法律制度。

香港是成功的，因為它擁有一套完善的保障知識產權的法律制度。

一直以來，香港政府致力於進一步加強有關法例對版權的保障。如在《2007年版權（修訂）條例》，當中便加入了修訂條文，以加強版權的保護，並為香港海關在執法方面提供更大便利。而這些措施必將會對今後發展知識型經濟和創意產業，帶來更大的推動力。

除此之外，香港海關與「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線」攜手推行的「快速行動計劃」又是一個很好的措施。

香港海關是保護知識產權的主要刑事執法機構，其主要工作就是保障版權持有人的合法利益。因此，香港海關必須得到知識產權業界的合作和配合，才能充分發揮作用，有效的打擊違法的盜版活動、遏制侵權行為。「快速行動計劃」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

## 合作平臺

二〇〇六年七月，香港海關與「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線」聯合推出了「快速行動計劃」。

「快速行動計劃」的目的是鼓勵「陣線」的會員預先向「快速行動計劃」秘書處提供其產品的註冊品牌或版權的資料以作備案。一旦發現展覽場館內有侵權活動時，便可以透過既定聯絡渠道，向海關舉報，而海關亦承諾在具備初步的侵權證據下，於二十四小時之內採取執法行動。

「快速行動計劃」有效地打擊不法商人在大型展覽、展銷會中展出侵權貨品。自計劃推出以來，海關已於14個大型展覽會中搗破50宗侵權案件，拘捕53人，並扣押涉案侵權貨品，這些侵權貨品不但損害香港良好商譽，對版權持有人造成損失，而且長遠更可能影響香港另一個主要經濟活動即展覽業的健康發展。

香港海關會繼續與「品牌保護陣線」加強合作，維護知識產權，保障產權擁有人的合法權益。

## 結語

2008年2月27日，海關關長袁銘輝在此見證了「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線」踏入了第二個年頭，他對各位就職的核心小組成員及各位榮譽顧問、會長及法律顧問的成員表示了熱烈的祝賀。並希望大家能夠攜手合作，共同努力保護香港工商品牌，協助提升香港品牌產品的質素和香港企業產品的競爭力，推動香港創意產業的發展。並謹祝「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線」在未來的一年百尺竿頭，更進一步。